

长沙环森新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2年5月13日,建设单位长沙环森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长沙环森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等要求在本单位组织召开了项目竣工环保设施现场验收会。

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湖南中润恒信检测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浏阳市久森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并邀请3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经认真查阅相关资料、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长沙环森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浏阳市沙市镇团农村樟羌组,租赁浏阳市湘红皮鞋厂厂房1178m²,生产规模为年产塑料粒子3100吨。

2、项目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于2021年1月建成并投入生产,环评手续属于补办;2021年10月委托湖南亿兴环保技术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长沙环森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工作,2021年11月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浏阳分局对该项目环评报告表予以批复(长环评(浏阳)[2021]245号)。

排污许可:2022年4月25日进行了排污许可网上登记,有效期2022年4月25日至2027年4月24日,登记编号为92430181MA4RM1MW3T001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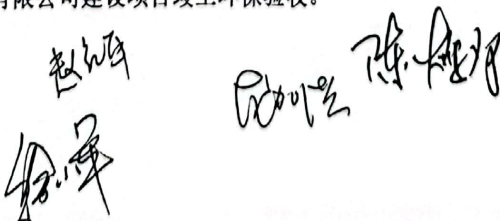
目前,项目已经建成运行、具备环保验收监测条件。项目建设、运营期间无其它环境污染事件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3、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40.086万元,环保投资22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约为54.88%。

4、验收范围

长沙环森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勘查及查阅相关资料：本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建设性质、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环保措施基本与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环保措施：运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详见表 1。

表 1 运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污染源	防治措施	环保投资
废气	投料混合粉尘	投料混合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15m 排气筒外排；	2
	熔融挤出有机废气	经集气罩收集后活性炭吸附后 15m 排气筒外排	3
废水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周边林地施肥	1
	冷却水	循环使用	3
噪声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墙体隔声、吸声、夜间不生产和合理布局等综合措施	5
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	收集后外售	3
	除尘器收集粉尘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2
	废活性炭	定期交由长沙海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3
合计			22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长沙环森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明：项目厂区内不设食宿，一般生活废水依托已有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废气（包括厂界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均没有超标，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均依法处理/处置。

污染物排放总量：根据验收单位核算，VOCs 排放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长沙环森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调查，该项目配套各项环保设施均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设到位，项目建设、运行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赵红军
陈胜峰
陈胜峰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保验收材料齐全；对照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验收工作组认为长沙环森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大气、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达到竣工验收条件；经核查，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列验收不合格情形，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规范危险废物厂内暂存、台账记录、外委处置管理。

验收组工作组名单：

赵明 陈耀辉
陈加良
徐心军

长沙环森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时间：

验收工作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电话号码
组长	赵红平	长沙环森新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430424197706222425	13739053698
	魏明强	长沙环森新材料有限公司	技术员	430626198103064211	13433238658
	刘加光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	高工	43010219630200572	13702316851
	徐小军	长沙环森新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部负责人	3205011980040536	13870905870
成员	陈维华	湖南环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43062219711101134	1560312801